关于达州市201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6年3月22日

在达州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达州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报告达州市201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6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以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关于2015年财政预算执行

2015年是“十二五”收官之年,也是经济新常态下达州财政经受重大考验的一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牢牢把握“保位争先、加快发展、追赶跨越”的工作基调，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狠抓增收节支，优化支出结构，深化管理改革，经受住了各方面严峻考验，为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社会事业发展、人民生活改善提供了坚强保障。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总体正常。

（一）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5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91,548万元，为

预算的 99.83%，增长 8.8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07,032 万元，为预算的 85.06%，下降 2.77%；非税收入完成 284,516 万元，为预算的 144.56%，增长 38.30%。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地税部门组织 439,328 万元，下降 1.04%；国税部门组织 94,302 万元，增长 0.12%；财政部门组织 257,918 万元，增长 36.4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加上省增加我市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以及动用上年结转结余及省财政厅转贷地方政府债券等，共调增支出预算 1,339,558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相应变动为 3,252,965 万元。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43,262 万元，为预算的 99.70%，比上年增长 12.68%。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专项拨款补助、地方债券、上年财政结余、调入资金等收入 3,231,875 万元，收入总计为 4,023,423 万元。总收入减去当年支出 3,243,262 万元，扣除按规定上解支出及地方债券还本等 763,579 万元，全市结存资金 16,582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79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9,703 万元。201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53,378 万元，为预算的 103.64%，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564,086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16,059 万元，为预算的 96.16%，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文化教育、体育事业、社会福利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上级、调出资金和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后，全市结余资金 16,595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9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790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支出等。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37,640 万元，为预算的 104.50%；加上上年结余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804,386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80,670 万元，为预算的 98.10%。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以及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水平。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后，全市结余资金 323,716 万元。

（二）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3,023 万元，为预算的 101.21%，增长 9.6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23,014 万元，为预算的 84.30%，下降 3.65%；非税收入完成 50,009 万元，为预算的 199.81%，增长 65.80%。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地税部门组织 102,478 万元，增长 2.08%；国税部门组织 29,814 万元，下降 8.87%；财政部门组织 40,731 万元，增长 64.69%。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在年初预算基础上，加上省增加市级的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以及动用上年结转结余及省财政厅转贷地方政府债券等，共调增支出预算137,854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相应变动为395,261万元。当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8,405万元，为预算的98.27%，比上年增长5.66%。

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专项拨款补助、地方债券、上年财政结余、上解收入等收入990,594万元，总收入为1,163,617万元。总收入减去当年实际支出388,405万元，扣除按规定上解上级、补助下级、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及地方债券还本等766,291万元，市级结存资金8,921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65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6,856万元。201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6,047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并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6,856万元，主要包括：卫生、计生和社保方面1,732万元，节能环保、资源勘探和商业服务业方面1,851万元，农林水、国土、气象、城乡社区和交通运输方面784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和其他社会管理等方面2,489万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6,922万元，为预算的110.45%，

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和减去补助下级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56,004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5,599 万元，为预算的 88.99%，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文化教育、体育事业、社会福利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上级、调出资金和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后，市级结余资金 12,849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33 万元，为预算的 100%。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433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支出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9,935 万元，为预算的 110.70%; 加上上年结余资金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313,417 万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64,321 万元，为预算的 101.10%。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水平。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补助下级支出、上缴统筹基金等支出后，市级结余资金 149,096 万元。

（三）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2015 年，全市农业、教育、医疗、科技、文化等支出规模进一步扩大，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的势头，各项重点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1. 农林水事务支出 537,929 万元，增长 21.79%。

2. 教育支出 694,180 万元，增长 19.25%。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9,760 万元，增长 14.65%。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19 万元，增长 10.27%。

5. 科学技术支出 16,725 万元，增长 12.51%。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5,270 万元，增长 22.47%。

（四）对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15 年，对县（市、区）转移支付 2,128,026 万元，增长 9.75%，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226,60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81,011 万元。主要用于“三农”投入、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上述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及平衡情况均为快报数，决算批复后将有一些变化，届时我们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关于 2015 年财政工作

（一）增动力强观念，严格落实审议意见。严格按照依法治市的要求，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观念，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新《预算法》。严格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财政预（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决议决定，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监督，开通预算执行在线监督平台，“三公”经费公开范围更广、内容更细，市级“三公”经费支出 4,32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05 万元，下降 25%，财政工作更加透明。完成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主动加强与代表、委员的沟

通联系，共办理代表建议20件、委员提案12件，得到了代表、委员的充分肯定，满意率为100%。

（二）强实力筹资金，积极应对财政压力。面对严峻的收支矛盾，逆势突破，多措并举筹集资金，有效缓解支付压力。**一是带动引导各方投入。**积极创新项目财政资金投资模式，在全省率先设立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财政支持基金，成功募集资金21.87亿元，规模在同类基金中居全国第一。**二是用好用活当前政策。**大力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全市成功争取置换债券85.41亿元，新增政府债券12.54亿元。大力实施预算执行中期评估，切实强化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坚决清收执行慢、效率低的财政资金，通过中期评估共清收市本级资金8,528万元。**三是强力推进脱贫攻坚。**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和撬动作用，努力做大财政扶贫资金规模，推动我市财政支持精准脱贫工作走在了全省前列。全市共争取上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98亿元，市县两级财政共投入专项扶贫资金9,200万元；建立了产业扶贫信贷基金7.2亿元、农产品深加工企业风险共担基金3.6亿元，最大可撬动金融投入上百亿元。向上争取贫困户住房建设贷款分险基金2.88亿元，助推了“移民搬迁安置一批”行动的落实。**四是全力抓好财政收入。**紧盯目标任务，果断采取有效措施，把任务落实到每个单位，逐月、蹲点抢抓收入。积极创新税收征管辅助方式，全力推进综合治税平台建设。充分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强化非税收入征缴，确保“颗粒归仓”。

（三）举全力稳增长，增强经济发展活力。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财十条”和稳增长、调结构措施，千方百计促进经济发展。**一是政府性投资有效保持。**科学编制项目资金预算，将有限的财政资金投向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起基础性、决定性的项目。积极做好 PPP 项目筛选储备工作，已从医疗卫生、交通等领域纳入省政府集中发布项目 50 个，其中 20 个项目已进入推介和签约实施阶段。全力筹措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有效保持了政府性投资强度。**二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继续推进“营改增”试点扩面工作，依法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通过落实小微企业、下岗再就业、节能减排等税收优惠，为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有效释放了税收优惠政策红利。**三是大力推进产业结构优化。**持续加大对新兴产业的扶持力度，全面推进现代服务业提速提比，着力保障商贸物流重点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大力推动现代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深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加大工业资金投入，推进工业企业升级转型。加快推进“三农”工作，农业经济发展迅速。

（四）聚合力惠民生，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突出民生导向，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一是强化民生改善。**认真落实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全力推动高校毕业生、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大力实施百姓安居民生工程项目，及时拨付“百万安居工程建设行动”所需资金。全市十大民生工程投入达 110.34 亿元，17 件民生实事投入达 58.60 亿元。**二是致力发展社会事业。**全面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大力实

施学校校舍建设，改善办学条件。落实农村薄弱学校改造计划、边远地区教师周转宿舍等建设项目资金。以支持职业教育为突破口，促进西南职教园区加快建设。全力发展医疗卫生事业，深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大力支持文化强市战略，积极落实资金促进“博物馆、文化馆（站）、图书馆（站）、大型体育馆”免费开放。全力保障四川省农民艺术节暨民间艺术节和第五届全国新农村文艺演展活动等重点文化项目。

（五）下重力促改革，理财水平稳步提升。**一是财税体制改革全面推开。**认真贯彻落实财税体制改革的安排部署，细化了财税体制改革的具体措施，各项改革有序推进。积极编制部门三年滚动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加快推进绩效预算管理工作，探索实施部门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挂钩机制，推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目标管理有机结合。**二是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深入推进。**全面扩大授权支付范围，简化和规范财政资金拨付操作流程，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规则，进一步规范了预算执行和单位的财务监督。积极核查、纠正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中的违规支出，对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财政管理持续规范**。进一步规范评审程序，提高评审效率。2015年，市本级完成评审工程项目347项，审核资金30.54亿元，审减资金6.21亿元，综合审减率达20.34%。立足夯实基层财政所建设，有力规范了乡镇财政运行秩序。从健全制度、促进管理入手，不断完善改进监督检查方式，坚持“以查促改、以查促管”

原则，切实加强财政监督工作，重点开展了私设“小金库”及滥发钱物专项整治工作，充分发挥了财政监督的警示威慑作用。

（六）使巧力防风险，债务管理更加规范。出台《达州市政府债务管理办法》，严格控制新增债务，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按规定处置到期债务，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落实上级转贷置换债券资金，完全覆盖了 2015 年到期政府债务本金，有力地支持了在建和新建的市政设施、保障性住房、社会公用事业等项目。截止 2015 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353.66 亿元，低于省下达的债务限额，债务规模整体可控。其中：一般债务 294.94 亿元，专项债务 58.72 亿元；市本级债务 64.32 亿元，县（市、区）债务 289.34 亿元。上述债务主要用于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民生改善和经济发展，形成了大量的优质资产和公益性设施。

2015 年是经济形势严峻的一年，也是“十二五”的收官之年。五年来，财政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收入总量从 2010 年收入 30.59 亿元迈上 2015 年的 79.15 亿元，比“十一五”末增长 1.6 倍，年均增长 20.94%，收入增长基础更加牢固。财政支出首次迈上了 300 亿元大关，年均增长 16.63%。五年来，财政推动发展有力有效，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紧紧围绕市委重大部署，认真落实市人大决议决定，持续用力，精准发力，促进经济发展成效显著。五年来，民生保障体制机制不断完善，更加注重优化支出结构，“十二五”末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 70.9%。

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工作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是：经济增长进入新常态，运行压力持续加大，财政收入持续高速增长动力不足；财政支出压力持续增大；政府性债务风险需要防范。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关于2016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省委、省政府、市委的总体部署，按照“收入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支出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讲究绩效”的原则编制2016财政预算，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统筹安排如下：

（一）2016年全市财政预算草案

2016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840,164万元，同口径增长7.50%，其中：税收收入550,130万元，增长8.50%，上划中央“两税”238,319万元，增长8.50%；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1,103,058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844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113万元；扣除上缴上级支出3207万元，收入总量为1,948,972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支出预算为1,948,972万元，增长9.91%。在此基础上，加上省预通知的2016年专项转移支付补助371,141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20,113万元。重点支出安排是：教育支出441,967万元，增长10.27%；科学技术支出10,798万元，

增长 10.1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6,329 万元，增长 10.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077 万元，增长 8.6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4,945 万元，增长 9.32%；农林水事务支出 230,908 万元，增长 10.41%。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627,582 万元，按照对口安排的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627,582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579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579 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584,538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526,541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57,99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81,713 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以及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水平。

（二）2016 年市级财政预算草案

2016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78,475 万元，同口径增长 7.50%，其中：税收收入 133,470 元，增长 8.50%，上划中央“两税”102,343 万元，增长 8.50%；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295,66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50 万元；扣除上缴上级支出 581 万元和补助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等支出 204,758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273,846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级支出预算为 273,846 万元，增长 10.97%。在此基础上，加上省预通知的

2016 年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08,798 万元，扣除补助下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88,211 万元后，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4,433 万元。按规定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 2016 年支出后，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42 万元。主要支出安排是：教育支出 34,330 万元，增长 9.41%；科学技术支出 4,633 万元，增长 9.3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677 万元，增长 9.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10 万元，增长 8.3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103 万元，增长 9.30%；农林水事务支出 17,239 万元，增长 9.26%。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305,983 万元，按照对口安排的原则，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305,983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城市建设等。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261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261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市属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和改革成本、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保障和改善民生等。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90,469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168,035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2,43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71,530 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进一步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水平。

以上市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

需要特别报告的是：2016 年 1 月 1 日至预算草案批准前拟

安排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亿元，主要用于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四、关于2016年财政工作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开局之年，我们将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暨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一保运转，二保民生，三要转变财政支持产业发展方式”总要求，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着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各类事业换档提速，确保实现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宏观调控目标。重点将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着力构建现代财政制度。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四本预算”统筹。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深入推进财政绩效预算改革，完善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强化评价结果运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开展财政中期评估，加强结余结转管理，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避免资金使用“碎片化”，把“零钱”聚为“整钱”，统筹用于发展急需的重点领域。着重开展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进一步优化财政支付方式，扩大授权支付范围，提高财政资金支付效率；大力推进乡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和公务卡改革，进一步规范乡镇财政管理。务实探索政府性债务健康运行机制，坚持“疏堵并重”，一方面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控，将政府债务分类全额纳入预算管理，逐步化解销账；

另一方面建设多元化筹资渠道，推广使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公用事业等领域投资和运营。

（二）加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立足抓收入，补短板，多措并举助力经济发展。创新税收征管辅助方式，强化税源动态监管。坚持做大财政收入总量与优化收入结构并重，在稳住传统产业领域财源的同时，强化新兴产业、互联网+以及消费领域的财源建设。充分发挥投资在稳增长中的关键作用，全力推进“项目攻坚年”活动，继续保持适度的政府投资规模，优化投资结构，持续加力推进全市25个重大工程项目和150个重点项目建设。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完善财政金融互动政策体系，不断激活社会资本，引导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深入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部署，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积极服务城乡统筹发展，全面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的投入，推进城市功能完善，全力抓好缓堵保畅，积极开展“五治”工程，深化环境治理，建设绿色达州。

（三）全力推进民生事业发展。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力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加大社会事业扶持力度，探索试行公共文化、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由政府购买服务。着力保障群团建设，全面落实群团组织工作经费。大力发展高等职业教育，全力保障西南职教园区建设。加大精准脱贫保障力度，

积极落实10项专项扶贫方案资金，充分发挥各类产业基金作用，协同推进精准脱贫，切实改善农村贫困人口生产生活条件。促进民生事业更优发展，以推进“民生工程”、“民生实事”发展为切入点，压缩和取消不合理支出或因政策环境发生变化的支出，以增强民生保障可持续性。

（四）致力强化财政监督管理。结合依法治市工作，坚持用法治的思维和方式维护财政秩序。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为切入点，创新财政监督检查模式，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规范化管理的相关制度，对财政专项资金实施督查、跟踪问效。重点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在建立健全制度的同时，构建资金效益的全程追踪问责机制，严肃查处挤占、截留资金的违规行为。开展重大财政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加强财政内部监督，筑牢财政管理“防火墙”，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各位代表，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也是深化财政改革任务繁重的一年，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在应对挑战中开创新局面，在创新驱动中谋求新突破，在战胜困难中实现新发展，为实现“十三五”宏伟蓝图、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名 词 解 释

1．政府预算

政府预算是政府年度财政收支计划，经过国家权力机构的审查批准方能生效，是国家的重要法律文件，所有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全体公民都必须遵守。政府预算不单纯是政府年度经济计划在财政收支上的体现，它还是人民意志的反映，更多地涉及公共管理以及政治层面。

2．财政体制

财政体制也称财政管理体制，是指国家划分各级政府之间以及国家与企业、事业单位之间，在财政管理方面的职责、权力及其相应的利益的制度。

3．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地方公共财政收入，是指实施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各级财政部门依法组织纳入本地区（或本级）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即公共财政支出，是指通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

5．上划中央“两税”收入

上划中央“两税”收入是指从 1994 年开始按分税制财政体制规定，原属地方财政收入的增值税的 75%部分和消费税 100%，由地方财政收入上划为中央级财政收入。

6．同口径增长

为客观、科学反映年度间财政收支增长变化情况，一般以基期年为基础，将由于财政体制调整、国家收支政策变化等形成的一次性因素和其他不可比因素进行调整后计算的增长比例,也称同口径增长。

7．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对自有财政收入(含按财政体制规定上级财政给予的返还与补助收入)不能满足支出需求或上级政府出台减收增支政策形成财力缺口的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接受补助的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其主要目标是促进地方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

8．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也称专项拨款补助，是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其主要目标是实现上级政府的特定政策目标，并实行专款专用。

9．国库集中收付

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是指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资金缴

拨以国库集中收付为主要形式的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是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所有财政性资金都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管理，收入直接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支出采用财政直接支付或授权支付方式，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

10．财政投资评审

财政投资评审是财政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财政部门通过对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预（概）算和竣工决（结）算进行评价与审查，对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其他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及追踪问效，是财政资金规范、安全、有效运行的基本保证。

11．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和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12．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13．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以下简称PPP）模式：广义的PPP是指政府与社会资本为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而建立的合作关系，以授予特许经营权为特征，主要包括BOT（建设-运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狭义的PPP是近年来发达国家在总结传统BOT等模式不足的基础上探索出来的一种新模式，与传统BOT的原理相似，可由“使用者付费”或“政府付费”，但比传统BOT更强调双方的全过程合作。

14．政府性基金预算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决定》（国发〔1996〕29号）的有关规定，从1996年起将经国家批准征收的部分政府性基金（收费）和地方财政按国家规定收取的各项税费附加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政府性基金全额纳入预算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收入全额上缴国库，先收后支，专款专用；在预算上单独编列，自求平衡，结余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单独编列的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就称为基金预算，收入称为基金预算收入，支出称为基金预算支出。

1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从国家出资企业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入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

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

理办法的通知》（川府发[2013]33 号）的规定，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遵循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以收定支，不列赤字；与政府公共预算等相互衔接的原则。县级以上政府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主体；县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主管部门；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部门或机构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预算单位。财政部门编制的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经本级政府同意后，提交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

16．社保基金预算

根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自 2010 年起开始试编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目前已完成了六年的预算编制工作。2010 年预算编制范围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生育保险基金等 5 项基金，2011 年新增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2012 年新增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2014 年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合并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至此，我市 8 个主要的社会保险险种全部纳入社保基金预算管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由省上统一编制基金预算。

17．地方政府债券

地方政府债券是指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发行和偿还主体，由财政部代理发行或地方自行发行的债券。

18．财政监督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财政是政府向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物质基础，是调节宏观经济运行的主要手段。财政管理是政府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财政职能作用的发挥离不开财政监督。没有财政监督，财政职能就不完整。从理论上说，财政监督分为广义的财政监督和狭义的财政监督。狭义的财政监督是指国家为保障财政分配活动正常有序运行，对相关主体的财政行为进行审查、监控、检查、稽查、督促和反映的总称。广义的财政监督是指以国家为主体的管理活动。